

医用布草租赁及洗涤一体化服务 采购合同

采购项目编号: GXZC2026-G3-002045-DSGS

采购计划编号: 广西政采[2026]12059 号-001

广西政采[2026]12059 号-002

采购单位: 广西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供 应 商: 深圳市一秋医纺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6 年 8 月 3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合同文本	1
第二部分 合同附件	14
附件 1: 采购需求	13
附件 2: 开标一览表	29
附件 4: 技术要求偏离表	42
附件 5: 服务承诺	114
附件 6: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137
附件 7: 中标通知书	139

合同文本

采购计划号：广西政采[2026]12059号-001、广西政采[2026]12059号-002

政采云合同编号：12N98500466620265202

采购人（甲方）：广西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供应商（乙方）：深圳市一秋医纺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医用布草租赁及洗涤一体化服务 项目编号：GXZC2026-G3-002045-DSGS

签订地点：广西南宁市 签订时间：2026年8月3日

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乙方响应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 布草租赁洗涤报价清单									
序号	品名	规格/尺寸 (cm)	参考洗涤次数 ①	报废前最多洗涤次数 (次)	租赁单价 (元/次) ②	洗涤单价 (元/次) ③	租赁洗涤价格 (元/次) ④	每年租赁+洗涤总价(元/年) ⑤=①×④	备注
工服类（租赁费、洗涤费均按洗涤次数收费，洗涤次数只以经采购人核定的芯片记录为准）									
1	新款白大衣（长袖）	S-3XL	89801	120	1.22	1.45	2.67	239768.67	/
2	新款白大衣（短袖）	S-3XL	89801	120	1.13	1.42	2.55	228992.55	/
3	旧款白大衣（长袖）	S-3XL	37607	120	1.22	1.45	2.67	100410.69	/
4	旧款白大衣（短袖）	S-3XL	37607	120	1.13	1.42	2.55	95897.85	/
5	护士裤	S-3XL	135418	120	0.8	1.37	2.17	293857.06	/
6	护士服 上衣（长袖）	S-3XL	8897	120	1.13	1.35	2.48	22064.56	/
7	护士服 上衣（短袖）	S-3XL	8897	120	1.09	1.32	2.41	21441.77	/

8	护士毛衣	S-3XL	14289	120	1.22	1.65	2.87	41009.43	/
床上用品类(租赁费、洗涤费均按洗涤次数收费,洗涤次数只以经采购人核定的芯片记录为准)									
9	被套	225×160 cm	494597	100	0.96	1.48	2.44	1206816.68	/
10	枕套	70×45 cm	374336	100	0.33	1.07	1.40	524070.40	/
11	床单、诊查单	250×150 cm	77731	100	0.71	1.45	2.16	167898.96	仅洗涤,达到报废后再采用租赁模式。
12	床单、诊查单	215×135 cm	40325	100	0.71	1.42	2.13	85892.25	
13	床单、诊查单	180×90 cm	11137	100	0.71	1.4	2.11	23499.07	
14	床罩(床笠)	195×90 ×20 cm	33585	100	0.71	1.42	2.13	71536.05	/
患者服类(租赁费、洗涤费均按洗涤次数收费,洗涤次数只以经采购人核定的芯片记录为准)									
15	患者常规上衣	S-L	504316	75	0.63	1.45	2.08	1048977.28	/
16	患者常规裤子	S-L	465555	75	0.58	1.45	2.03	945076.65	/
被芯枕芯类(租赁费、洗涤费均按洗涤次数收费,数量只以经采购人核定的芯片记录为准)									
17	可水洗被子 1	6斤	954	50	6.35	1.83	8.18	7803.72	仅洗涤,达到报废后再采用租赁模式。
18	可水洗被子 2	4斤	1000	50	5.66	1.83	7.49	7490.00	
19	枕芯		500	50	1.31	0.80	2.11	1055.00	
手术类(租赁费、洗涤费均按洗涤次数收费,洗涤次数只以经采购人核定的芯片记录为准)									
20	手术衣	S-3XL	134823	75	1.26	1.80	3.06	412558.38	/

21	隔离衣	S-3XL	78465	75	0.69	1.80	2.49	195377.85	/
22	洗手服 上衣（长袖）	S-3XL	259332	75	0.49	1.61	2.10	544597.20	/
23	洗手服 上衣（短袖）	S-3XL	259331	75	0.47	1.58	2.05	531628.55	/
24	洗手裤	S-3XL	467203	75	0.50	1.45	1.95	911045.85	/
治疗用品类（租赁费、洗涤费均按洗涤次数收费，洗涤次数只以经采购人核定的芯片记录为准）									
25	双层包布	165*110cm	256705	75	0.62	1.45	2.07	531379.35	仅洗涤，达到报废后再采用租赁模式。
26	双层包布	107*106cm	204280	75	0.55	1.40	1.95	398346.00	
27	双层包布	135*130cm	276038	75	0.60	1.42	2.02	557596.76	
28	布巾（单层方巾）小孔巾	78*58cm	1463	75	0.23	0.75	0.98	1433.74	
29	布巾（双层方巾）中孔巾	85*60cm	10632	75	0.60	0.55	1.15	12226.80	
30	布巾（双层布巾）大孔巾	160*115cm	47468	75	1.70	1.45	3.15	149524.20	
31	布巾（单层方巾）	106*76cm	252998	75	0.38	1.40	1.78	450336.44	
32	布巾（单层三角巾）	160*75cm	269422	75	0.45	1.42	1.87	503819.14	
33	布巾（垫巾）	30*60cm	95900	75	0.13	0.52	0.65	62335.00	
34	约束带（双层加棉）	160*4cm	28547	75	0.20	1.40	1.60	45675.20	
其它类（租赁费、洗涤费均按洗涤次数收费，洗涤次数只以经采购人核定的芯片记录为准）									
35	袋子	高 140cm、底直径 72 cm	5834	75	0.67	1.40	2.07	12076.38	仅洗涤，达到

36	袋子	27*25CM	3314	75	0.21	0.50	0.71	2352.94	报废后再采用租赁模式。
37	蚊帐	200*100*170	7169	50	0.73	1.00	1.73	12402.37	
38	帽子 (手术帽)	均码	22909	50	0.30	0.80	1.1	25199.90	
39	鞋套/裤套	均码	20045	50	0.15	0.5	0.65	13029.25	
40	袖套	均码	18555	50	0.2	0.5	0.7	12988.50	
洗涤租赁总报价小计（币种：人民币；单位：元）：								10519488.44	
2. 纯洗涤报价清单									
序号	品名	规格/尺寸（cm）	参考洗涤次数 ①	报废前最多洗涤次数 (次)	洗涤单价 (元/次) ②	每年洗涤总价（元/年） ③=①×②		备注	
1	“毛巾、地巾”类布草		280000	50	0.79	221200.00			
2	除“毛巾、地巾”类以外所有其他品类布草		1350000	75	1.45	1957500.00			
纯洗涤总报价小计（币种：人民币；单位：元）：							2178700.00		
3. 项目总报价									
项目一年报价（洗涤租赁总报价+纯洗涤总报价，1年）							12698188.44		
项目总报价（洗涤租赁总报价+纯洗涤总报价，2年）							25396376.88		

第二条 服务期限及地点

1、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24个月,自2026年8月4日至2028年8月3日止。按实际采购金额进行结算,若2年内支付累计金额达到项目合同金额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停止提供服务并终止合同。

2、服务联系人:甲方指定的业务联系人为:杨梅,联系方式:13977100642。乙方指定的业务联系人为:温梓云,联系方式:13927490065。乙方涉及变更验收、付款联系人的,应提前五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3、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第三条 服务要求

（一）布草租赁相关要求

1、布草提供：履约期间乙方新增配置、报废更换、补配的布草均须为全新品，质量等同或高于甲方原有标准，符合国家纺织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GB 18401）B类要求。合同签订后，双方共同封存乙方提供的标准布草样品，后续布草不得低于该样品标准。

2、配置标准：乙方应当结合甲方的床位开放数、床位使用率、医护人员数量等指标充分投放布草，满足甲方日常运营的实际使用需求，日常运营中按需保障各科室布草库存充足、供应无短缺；合同期内乙方按布草实际损耗情况主动及时补充更新，确保提供的布草无破洞、无掉线、无严重污渍残留。

3、工作服特殊要求：所有布草应印制甲方名称及Logo，并按照甲方需求在部分布草上添加其他标识。项目对各类医用布草主要采取非实名制的管理模式，同时按照甲方要求对专科专用的个性化布草完成实名制登记。

4、中标后甲方将需要以租赁洗涤模式提供服务的布草移交乙方，服务期满后，乙方将用于服务甲方的全部布草移交甲方或下一中标乙方，移交布草的数量、质量和价值应等于或优于履约开始时。（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二）布草洗涤相关要求

1、执行标准：严格遵守《医疗机构医用织物洗涤消毒技术标准》（WS/T 508-2025）、《医疗机构消毒技术规范》WS/T367-2012使用符合国家规定的洗涤剂、消毒剂、消毒器械。

2、拥有符合标准的专用洗涤设备：感染性织物专用隔离式洗涤机（前后门隔离）、高温烘干设备、熨烫设备等，设备数量与处理量匹配项目需求。

3、提供近1年第三方洗涤质量检测报告（含微生物、洁净度等指标），布草材质符合GB 18401《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手术类布草符合YY/T 0506系列标准。

4、分类处理：新生儿和婴儿、手术相关医用织物、感染性织物、环境清洁消毒的地巾和布巾、普通病人织物、医务人员工作服等分机洗涤。

5、洗涤工艺：按预洗、主洗、漂洗、中和、脱水流程操作，主洗温度 $\geq 70^{\circ}\text{C}$ 且时间 ≥ 30 分钟，或热漂洗温度 $\geq 75^{\circ}\text{C}$ 且时间 ≥ 30 分钟的高温热力消毒。

6、质量指标

（1）卫生指标：每季度提供市级及以上卫生防疫部门的消毒效果检测报告，细菌菌落总数 $\leq 200\text{CFU}/100\text{cm}^2$ 或 $\leq 200\text{CFU}/\text{件}$ ，真菌菌落总数 $\leq 100\text{CFU}/100\text{cm}^2$ 或 $\leq 100\text{CFU}/\text{件}$ ，不得检出大肠菌群和金黄色葡萄球菌；

（2）感官指标：洁净干燥、无异味异物破损，漂洗透彻无残留，pH值6.5-7.5中性，污渍/染色部位与原色基本一致，无起毛球、变色、纤维硬化；

(3) 物理指标：表面无残留线头，纽扣/搭扣完好。

7. 晾晒与包装管理：布草洗涤完毕后，于洁净区域内规范折叠整理；成品洁净布草采用防尘塑料袋单独密封包装。熨烫作业需重点处理袖口、领口、接触面等易污染部位，保证布草平整干燥、洁净完好。洁净待用布草存放超过15日未使用的，必须重新清洗消毒后方可投入使用。

8. 人员健康管控：从业人员若患有手部皮肤感染、皮肤化脓性病灶及各类传染性皮肤病，严禁从事医用洁净织物的熨烫、缝补、折叠、清点、打包等后续洁净操作岗位工作。

(三) 布草补充、修补及报废管理

1. 不允许布草出现影响正常使用、外观形象及安全的破损、污渍等问题；甲方发现布草洗涤质量达不到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收回该布草进行返洗，并不计这部分布草的服务费用；布草的修补、更换、报废及处置需严格遵循相关标准。

2. 租赁布草的修补与报废管理

(1) 修补管理：租赁的布草原则上不允许进行缝补，若确有缝补需求，须由乙方提前向甲方报备，经甲方同意后，严格按照相关标准执行缝补，缝补后需保证布草功能完好、使用安全，无开线、无脱落、无安全隐患，修补痕迹经不超过1处。

(2) 更换管理：当租赁布草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2天内完成换新工作，确保不影响甲方正常使用，若布草送至需求科室，使用人员在领取后，使用前发现如下情况，则乙方在收到需求科室反馈后立刻更换布草的同时不应当收取该布草本次租赁洗涤费用；若使用完毕，回收脏污布草时发现如下情况，则可以收取本次布草租赁洗涤费用：

① 面料表面有明显损伤，损坏面积达2处以上；手术所需布类有破洞或明显污渍无法处理且影响继续使用的，无论该损坏由哪方责任引起，乙方均需立即予以更换。

② 经测试发现租赁布草的重量减少30%及以上时，乙方须以相同面料、款式、缝制工艺制作的新品进行替换，测试方法为在同等温度和湿度条件下，将新品与旧品在自然通风房间内放置24小时后称重比较。

③ 出现缩水、卷边、褶皱、褪色、破损、顽固污渍、布料老化、纤维严重脆化等情况，且2天内无法修复，影响甲方使用及形象的，乙方应当立即更换。

④ 按照院感要求，严重污染的租赁布草应予报废，乙方应及时更换新品。

(3) 报废与处置管理：租赁布草达到报废条件的，由乙方自行负责无害化处置，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及法律责任；报废布草不得遗留、堆积在甲方院内任何区域，不得混入甲方生活垃圾进行投放。

(4) 损坏赔偿：因乙方洗涤、运输等原因造成租赁布草损坏无法使用或修复的，乙方需无条件免费更换。

3. 甲方自有布草修补与报废管理

(1) 修补管理：乙方负责对甲方自有布草因正常使用损耗造成的轻微破损进行免费缝补，缝补后须保证布草功能完好、使用安全，无开线、无脱落、无安全隐患；修补痕迹经不超过1处。

(2)局部损坏再利用：甲方自有布草发生局部损坏、无法正常使用但可再利用的，乙方需在甲方指定时间内免费为甲方提供剪裁制作成其他用途的物品的服务，并注入RFID芯片，供甲方继续投入使用。

(3)更换管理：因乙方洗涤、运输等原因造成自有布草损坏无法使用或修复的，乙方需无条件更换新布草作为甲方的自有布草。

(4)报废管理：甲方自有布草达到报废标准的，乙方需向甲方提供报废布草清单，详细列明报废项目及报废原因，经甲方核实确认后，方可进行报废；报废布草不支付洗涤费；报废后由甲方视情况转为由乙方按照实际中标的附件1：拟租赁布草品类及技术参数表补齐布草（若布草品类未涵盖于该附件中，则补齐的布草品质应等于或优于原布草），按照租赁洗涤模式继续服务。

布草质量验收标准：已向甲方提供有样品的，按样品验收；未提供样品的，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验收。

（四）收送服务

1. 人员与操作：收送人员按院感要求操作（戴口罩、穿工作服，不在病房清点污染布草）；接触脏物后立即淋浴、换工作服、消毒手套。收送人员上岗前经院感知识及传染病防治相关知识的培训，乙方需提供培训证明。

2. 台账与物料：建立完善的管理台账（下收下送本、库房消毒登记本等），记录无涂改且双方签字确认；免费提供智能柜织物收集袋、水溶性防感染医用织物袋。

3. 频次与时效：常规科室布草每日收发不少于2次，手术室、产房等重点科室布草每日收发不少于3次；脏污布草当日回收、次日完成洗涤并送达，特污布草返洗后3个工作日内完成清洗并送回；每日11:00前将洁净布草送至各科室所属智能柜、被服间或其他指定位置，工作服发放数量与上次回收数量保持一致。

4. 运输要求：配置专用封闭运输车辆/容器，收送布草分开打包、全程包裹，不外露、不落地、不与非医用织物混装；需提供>5种颜色标识及文字标识的防水衣袋，用以区分感染性织物、脏污织物、清洁织物。其中，手术室的污衣袋、洁衣袋要有别于其他科室单独标识，感染性织物（感染病区、发热科室、驿站等）医用织物需用橘红色有“感染性织物”标识的水溶性污衣袋单独密封；感染性织物运输工具一用一消毒，布草收送车辆的装车高度不超过140厘米。

5. 应急响应：接到收送应急通知后30分钟内到达现场处理；遇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等情况，应在4小时内紧急调配足够用量医用织物至甲方需求部门，布草按时交付率需达98%以上。

6. 清点核对：配置专职收送人员，清点时发现极脏、破损布草与使用科室确认数量；缝补、返洗布草单独说明，布草整齐摆放无混放。

7. 工作人员/病人布草、一般/传染性布草分区处理，产妇及儿科布草设专用处理区域；消毒供应中心、手术室布草折叠分包后送达。

（五）智能化管理要求

乙方须免费为本项目部署一套布草信息化智能管理系统及40组院内智能柜，提供系统运维、升级及对接院内后勤运维管理平台的服务，布草智能管理所有相关费用（包括系统部署、智能柜、RFID芯片、读取设备、软件接口及后续维护对接服务等）均应由乙方承担，采购报价中应全额包含上述费用，甲方不再额外付费。

1. 系统要求：甲方所有租赁及自有的布草均纳入智能管理系统进行统一管理。实现全流程追溯、自动计费、库存预警；支持实时查询布草状态，自动导出准时率、丢失率等考核报表；区分租赁洗涤与纯洗涤布草并生成结算报表；库存低于阈值时自动提示补货；可录入医护人员信息并分配角色权限，使科室指定人员能够查询各自科室的织物使用与收发情况。

2. 智能柜：在院内投入40组智能柜。

3. RFID芯片及读取设备：为所有租赁布草及甲方自有布草分别植入或绑定RFID超高频芯片，并免费为重点科室提供手持RFID盘点终端（PDA）或通道式数据读取设备。

4. 资产区分与防混淆：通过RFID芯片的编码规格实现资产区分，确保甲方布草资产身份唯一、可追溯。

5. 乙方须采取有效安全措施确保采购人数据及信息安全；因乙方原因导致数据泄露、丢失或篡改的，乙方应承担全部直接及间接损失。服务期满或合同终止后，乙方须将项目形成的所有运营数据、业务数据、管理数据、操作日志等数据，无条件、完整地移交甲方。

（六）交接模式

1、脏污回收（下收）：乙方工作人员至各科室污物间、智能柜清点脏污布草。

2、洁净发放（上送）：乙方将洗净包装好的布草送至各科室指定清洁区或智能柜。

3、清点机制：

RFID智能清点为主：乙方通过RFID通道机或手持终端进行批量扫描清点，系统自动记录“实收脏污数量”与“实发洁净数量”。

手工签收为辅：在系统故障或特殊情况下，以纸质三联单为凭证。单据需载明：日期、科室名称、布草品种、脏污回收数量、洁净发放数量、收发员签名、科室名。

4、数量差异处理与责任划分

如出现实收脏布草数量与系统记录不符，双方须当场核对确认。经核实确属乙方原因造成甲方自有布草丢失、短缺或无法找回的，由乙方按甲方自有布草重置成本价进行全额赔偿。

无法当场查明原因的，按院内流转丢失统一按月统计，根据最终责任认定结果执行赔偿；乙方租赁布草与甲方自有布草通过RFID芯片严格区分，分别核算、分别追责。

（七）场地、设备与人员要求

1、乙方拥有独立的专用工作场所，生产厂房及设备布局符合国卫办医函（2015）708号文件及WS/T 508-2025全部要求。

2、所有设备性能稳定、能正常使用，确保医用布草供应不中断。

3. 乙方办公和管理所需设施设备的投入、维修、维护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办公和管理所需用房的网络、直线电话、饮用水、办公家具及日常办公物资等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4. 甲方原则上不提供乙方驻院管理人员的办公用房及宿舍用房，乙方自行解决。乙方租用院内物业场地作为布草管理中心，或租用其他办公用房的，由乙方支付相应的水电费、增添设施费用、办公用品费用等，并负责日常管理，承担管理责任。乙方每月需缴纳院内物业用房费用=租赁采购人物业用房费用10元/m²×实际使用面积+水电费用（按南宁市绿城水务及南宁市供电局当月的收费标准，按生活用水、电收费标准执行）×当月实际使用量。

5. 乙方对用房进行改造的，需提供改造方案及图纸，经甲方同意后才能实施改造。

6. 从业人员持有效健康证，接受医用织物院感防控专项培训并提供培训记录。

（八）日常考核

1、甲方对乙方的布草质量、洗涤洁净度、交付时效、数量准确率、服务态度、破损率、应急响应等实行日常考核，按月汇总。

2、乙方须建立服务台账，每日交接时双方签字确认布草收发数量、破损情况、洗涤质量等，作为考核与结算依据。

3、实行月度考核评分+服务费挂钩模式，考核项目及标准依照附件3：《布草洗涤租赁服务考核表》执行，总分100分，另有5分作为额外加分项，考核结果直接决定当月洗涤租赁服务费用的扣款比例：95分以上全额支付；90-95分扣罚1%；85-90分扣罚2%；低于85分扣罚4%，限期（3个工作日内）整改。服务期内累计2次低于85分，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4、单月累计出现10次及以上洗涤质量不合格、延误、丢件、破损等情况，甲方除按《布草洗涤租赁服务考核表》列举的考核细则考核并扣减当月服务费以外，可以暂停付款，令乙方限期整改。

第四条 售后服务

1、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必须与招投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且符合相应的服务规范及标准。

第五条 付款方式

1. 租赁洗涤服务及纯洗涤服务：服务费用按月进行支付，无预付款；按当月实际租赁洗涤和纯洗涤服务费用结算。

服务费用=[布草租赁洗涤次数×租赁洗涤单价（中标单价）+布草纯洗涤次数×纯洗涤单价（中标单价）]×（1-当月考核扣款比例）

2. 乙方于每月15日前开具有效票据，并提供付款材料至甲方，双方对考核表扣减费用进行核对，甲方完成付款审批手续后10个工作日将上月服务费用汇至乙方指定账户。

第六条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金额：按中标金额的2%（¥507927.54元）。

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银行出具的保函或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保险单。

保证金指定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医科大支行

银行账号：45001604560050501061

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由乙方向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提供《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详见附件1）及《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详见附件2），保证金收取单位在收到合格材料，并确认乙方无违约后5个工作日内办理退还手续（不计利息）。

第七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八条 违约责任

（一）违约情形与处理

1、乙方未按约定时间、数量、质量交付布草，影响甲方正常使用的，甲方有权酌情扣减相应费用；造成损失的，由乙方全额赔偿。

2、洗涤后布草存在明显污渍、异味、毛发、血迹、油渍、破损、不平整等不合格情形的，乙方须无条件免费返工重洗或更换，并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费用与后果。

3、甲方自有布草洗涤期间发生丢失、非正常破损、烫坏、染色等情况，乙方须按约定标准赔偿或原样补齐，费用从服务费中直接抵扣。

4、乙方提供的布草规格、材质、数量、新旧程度与合同及投标文件不符，或存在以次充好、虚假承诺的，视为严重违约，甲方有权退货、更换、扣减费用，直至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追究相应违约责任。

5、乙方因管理不善、洗涤不规范等原因，导致布草卫生不达标，引发相关风险的，由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与经济赔偿。

6、乙方在服务期内擅自提价、中断服务、转包、分包的，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违约及赔偿责任。

7、验收、考核过程中发现问题，乙方逾期不整改或整改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进行处罚、暂停付款。

（二）责任承担

1、因乙方违约给甲方造成的直接及间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停业影响、应急采购、罚款、索赔、诉讼费、律师费等），均由乙方承担。

2、合同终止或解除后，乙方须在终止或解除之日起14日内完成布草清点、交接与赔偿

结算，否则甲方有权暂缓支付剩余款项。

3、除不可抗力原因外，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每推迟一天按合同金额的3%支付违约金，该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合同金额的10%。

4、乙方提供的服务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者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5、甲方延期付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款额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款额5%。

第九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服务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服务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一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需后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者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二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三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及合同附件

1. 招投标文件/采购文件；

广西德胜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文本校核专用章

2. 乙方提供的采购投标文件/响应文件、承诺、拟投入人员、数量、场地、设施等实施方案；

3. 中标/成交通知书。

上述合同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共同执行。如有违反，则视为违约。甲方有权选择单方终止合同。

第十四条 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叁份、乙方贰份、采购代理机构壹份。

甲方：（公章）广西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2026年8月3日	乙方：（公章）深圳市秋医纺科技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广西南宁市双拥路6号	单位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田心社区宝岗北路美芝大华电视厂1号厂房1栋7层713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石郑宝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李坚叶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71756868K
电话：	电话：0755-82325776
开户银行：广西南宁建行医科大支行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笋岗支行
账号：4500 1604 5600 5050 1061	账号：3383 6010 0100 0487 89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8000